

# 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 2025 年校园基础 设施维修项目



## JC250716039-001 招标文件



招标人：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雅盛欣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

已审核 7.7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8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26
第四章 评标办法 .....	78
第五章 合同 .....	93
第六章 投标文件的格式 .....	122
一、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真实有效承诺书 .....	123
二、 磋商函 .....	124
三、 开标一览表 .....	125
四、 工程预算书 .....	126
五、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127
六、 商务条件响应表/偏离 .....	133
七、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134
八、 投标人施工现场管理机构人员配备表 .....	135
九、 技术规格响应表 .....	137
十、 施工方案 .....	138
十一、 投标人规范投标承诺书 .....	146
十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	147
十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	148
十四、 其它证明材料 .....	148



UC25016039-001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 2025 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 2025 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www.plsggzyjy.cn](http://www.plsggzyjy.cn)) 在线免费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JC250716039

项目名称: 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 2025 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 1760798.00 元 (供应商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投标)

采购需求: 本项目划分一个标段, 选择一家成交单位。

(1) 实训车间屋面更换 100mm 厚双层压型金属复合保温板 1458.54 m<sup>2</sup>, 除锈刷漆 1439.34 m<sup>2</sup>; (2) 科技实验楼屋面拆除并新做防水 668.63m m<sup>2</sup>, 双层压型金属复合保温板屋面除锈刷漆 555.56 m<sup>2</sup>; (3) 餐饮中心屋面拆除并新做防水 1015.91 m<sup>2</sup>; (4) 更换教学楼、1#学生公寓楼、2#学生公寓楼及餐饮中心+0.000 以上采暖管道, 更换科技楼±0.000 以下采暖管道, 对所有散热器除锈刷漆; (5) 1#学生公寓卫生间蹲便器更换自闭式冲洗阀 72 套、维修

蹲便器与进水口连接处密封橡胶塞 72 处，餐饮中心更换地沟内污水管道 108.00m；（6）更换室外原有地沟内采暖管道 1419.00m（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起 20 日历天。

合同履行地点：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学校院内。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只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的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财务报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企业承诺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纳税凭证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享受免税政策的企业须提供免税证明）；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2022 年 6 月至今）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预留比例 100%，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为中小企业，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的法人授权函，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

(2) 供应商必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的行贿犯罪查询结果（以网上查询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及企业法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注：投标人如为外省企业，须提供注册地所在省的信用信息查询结果（以上资料以网上查询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

### 三、获取采购文件

获取时间：2025年7月18日00时00分00秒至2025年7月24日23时59分59秒（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plsggzyjy.cn）点击该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并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免费获取招标文件。

方式：须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后点击项目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或直接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系统登录”进行投标。如有疑问，可咨询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0931-4267890。招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后打开。

售价：0 元。

###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 截止时间：2025年7月28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2.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在电子开标系统内进行签到，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到的无法进行解密，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3. 该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本项目招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新版投标工具后方可打开查看，请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gscamce.com）【下载中心】-【新版工具】一点

击下载【投标工具】，正确安装“投标工具”及其相关组件，并使用“投标工具”及符合甘肃省 CA 数字证书互认标准的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完成网上投标。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完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GSF-资格预审申请文件、ZGTF-投标文件）上传至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请仔细检查文件名称，确保上传文件的正确性，并在上传完成后，自行下载查看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损坏（下载后插入解密所需 CA 数字证书并双击打开，输入 pin 码后若正常打开即为正常），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照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

4. 为保证开标时投标人正常参与开标，首次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的投标人须至少提前三天，使用 IE11 以上版本浏览器，进入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进行环境检测，投标人须根据提示完成系统环境配置及检测，若有疑问请及时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热线 4006-1234-34 解决。通过环境检测后，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所用的 CA 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参与标段进入开标会议，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签到。

5. 本项目解密开始至结束解密时间默认为 30 分钟，系统提示开始解密后页面会显示“解密开始时间”和“解密剩余时间”（倒计时），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插入 USB 口，点击【解密】按钮，弹出输入密码框后输入 CA 数字证书 pin 码（密码），对投标

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系统会提示“解密成功”（注意浏览器下方弹出的控件启用提示，可能会弹出多个，请全部选择”允许”或”启用”）。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则视为放弃投标。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投标人需在系统弹出“开始解密”提示或系统显示“解密剩余时间”后，在解密时间结束之前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仍未解密的投标人将被系统自动默认为“放弃投标”。

## 五、开启

时间：2025年7月28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招标公告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和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误投标或无效投标的情形，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

地址：泾川县城关镇北街社区新城西路 7 号

联系人：苏先生

电话：0933-3308249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甘肃雅盛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平凉市泾川县城关镇万美城市广场 A2-103 号

联系人：李女士

电话：17693361671

###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苏先生

电话：0933-3308249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招标服务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招标人	名称: 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 地址: 泾川县城关镇北街社区新城西路 7 号 联系人: 苏先生 电话: 0933-3308249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 甘肃雅盛欣项目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甘肃省平凉市泾川县城关镇万美城市广场 A2-103 号 联系人: 李女士 电话: 17693361671
3	项目名称	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 2025 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4	项目编号	JC250716039
5	资金来源	2025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不足部分为学校经费。
6	招标内容及要求	实训车间屋面更换 100mm 厚双层压型金属复合保温板 1458.54m <sup>2</sup> ，除锈刷漆 1439.34m <sup>2</sup> ；(2) 科技实验楼屋面拆除并新做防水 668.63m <sup>2</sup> ，双层压型金属复合保温板屋面除锈刷漆 555.56m <sup>2</sup> ；(3) 餐饮中心屋面拆除并新做防水 1015.91m <sup>2</sup> ；(4) 更换教学楼、1#学生公寓楼、2#学生公寓楼及餐饮中心+0.000 以上采暖管道，更换科技楼±0.000 以下采暖管道，对所有散热器除锈刷漆；(5) 1#学生公寓卫生间蹲便器更换自闭式冲洗阀 72 套、维修蹲便器与进水口连接处密封橡胶塞 72 处，餐饮中心更换地沟内污水管道 108.00m；(6) 更换室外原有地沟内采暖管道 1419.00m（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磋商文件）。
7	项目预算	1760798.00 元
8	项目属性	工程

9	质保期限	5 年
10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p>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预留比例 100%，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为中小企业，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11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12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的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财务报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企业承诺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纳税凭证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享受免税政策的企业须提供免税证明）；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2022 年 6 月至今）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预留比例 100%，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为中小企业，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为中小企业，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的法人授权函，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p> <p>（2）供应商必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3）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a href="http://wenshu.court.gov.cn">http://wenshu.court.gov.cn</a>）的行贿犯罪查询结果（以网上查询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及企业法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及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注：投标人如为外省企业，须提供注册地所在省的信用信息查询结果（以上资料以网上查询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p>
13	是否接受联合体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应满足下列要求：
14	投标语言	中文
15	计量单位	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6	投标货币	人民币
17	签字盖章	<p>供应商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的签字用电子印章或手写电子签章均视为有效）。</p>

18	《投标文件》份数及密封要求	<p>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U盘一份（电子版投标文件须保存成 Word、PDF 两种格式）开标结束后三日内邮寄至招标代理机构。</p> <p>收件地址：甘肃省平凉市泾川县泾州街星鼎庭院门面房 104 号</p> <p>收件人：李女士</p> <p>电话：17693361671</p> <p>密封要求：无</p>
19	《投标文件》正副本封面格式	详见第六章
20	《投标文件》密封袋封面格式	无
21	电子版投标文件密封格式	无
22		<p>1、投标文件网上递交截止时间（网上开标时间）为：2025 年 7 月 28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p> <p>2、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gscamce.com）【下载中心】-【新版工具】-点击下载【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p> <p>3、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在电子开标系统内进行签到，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到的无法进行解密，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p> <p>4、该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本项目招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新版投标工具后方可打开查看，请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gscamce.com）【下载中心】-【新版工具】-点击下载【投标工具】，正确安装“投标工具”及其相关组件，并使用“投标工具”及符合甘肃省 CA 数字证书互认标准的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完成网上投标。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GTF-投标文件）上传至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请</p>



16039-001

	<p>仔细检查文件名称，确保上传文件的正确性，并在上传完成后，自行下载查看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损坏（下载后插入解密所需 CA 数字证书并双击打开，输入 pin 码后若正常打开即为正常），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照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p> <p>5、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p>
<p>23</p> <p>开标方式及地点</p>	<p>1、为保证开标时投标人正常参与开标，首次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的投标人须至少提前三天，使用 IE11 以上版本浏览器，进入甘肃中工国际不见面开标大厅（<a href="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a>）进行环境检测，投标人须根据提示完成系统环境配置及检测，若有疑问请及时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热线 4006-1234-34 解决。通过环境检测后，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所用的 CA 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参与标段进入开标会议，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签到。</p> <p>2、本项目解密开始至结束解密时间默认为 30 分钟，系统提示开始解密后页面会显示“解密开始时间”和“解密剩余时间”（倒计时），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插入 USB 口，点击【解密】按钮，弹出输入密码框后输入 CA 数字证书 pin 码（密码），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系统会提示“解密成功”注意浏览器下方弹出的控件启用提示，可能会弹出多个，请全部选择”允许”或”启用”）。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则视为放弃投标。投标人需在系统弹出“开始解密”提示或系统显示“解密剩余时间”后，在解密时间结束之前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仍未解密的投标人将被系统自动默认为“放弃投标”。操作过程中如有疑问请咨询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客服电话：4006-1234-34；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为：0931-4267890；17797661558；17797661556。 地点：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泾川分中心（甘肃中工电子开评标系统）</p> <p>注：该项目为远程电子开标，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停电、网络等</p>

		因素导致投标文件来不及上传或上传失败，采购人及代理机构无需负责。
24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否
25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26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7	定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28	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收取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保证金转履约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另行收取 金额： / 递交方式 /
29	服务费	（1）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2011】534 号文件及【2015】299 号文件规定，以及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签订的《政府采购委托代理协议》的约定。所有投标人将此笔费用计入投标成本，不单独报价。如果投标人通过评审而被确定为中标人，在通知领取项目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2）本项目交易服务费按照泾川县发展改革局和泾川县财政局《关于县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费收费标准的批复》（泾发改[2019]240 号），经招标代理机构与招标人达成协议本项目场地交易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具体费用以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泾川县分中心缴费通知单为准，在办理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泾川县分中心支付。 3. 支付以上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发放《成交通知书》。
30	补充说明	1、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在甘肃省政府采购网和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同时发布。 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甘肃政府采

	<p>购网，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招标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3、中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必须真实可靠，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时，采购人要对中标供应商资格资料、资质证书、业绩合同等原件进行审查，对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成交的，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	---

JC250716039-001

## 一、总 则

### 1.1 磋商文件涉及术语的内涵及解释

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是指招标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小组）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就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事宜进行磋商，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性文件和报价，招标人从磋商小组评审后提出的候选供应商名单中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1) “采购当事人”是指在采购活动中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各类主体，包括招标人、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等。

2) “招标人”或“需方”是指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

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甘肃雅盛欣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 “供应商”是指：向本次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磋商响应性文件的供应商。

5) “供应商”是指：向招标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6) “磋商文件”是指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7) “磋商响应性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磋商文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8)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性文件、评标标准、评标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9) “服务”是指供应商成交后根据磋商文件和合同的规定承担与供货、安装有关的服务，包括运输、仓储、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如售后、维修、更换和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0)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不包括电传、电报、传真、电子邮件。

## 二、投标须知

### 2.1 招标

#### 2.1.1 综合说明

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已办理招标申请，并得到招标管理机构批准，现通过招标来择优选定服务的供货商。本磋商文件包括本文所列内容及按本须知发出的全部和补充资料。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技术规范等实质性的条件和要求。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的全部内容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全部内容，熟悉磋商文件的格式、条件和范围。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相关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相关内容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 2.1.2 磋商文件的修改与补充

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五日前，在相关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性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并在相关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2.2 投标

#### 2.2.1 投标综合要求及说明

1) 供应商对施工技术性能的描述因欠缺或漏报而影响对供应商磋商响应性文件的评比，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 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性文件中所列出的所有货物、配件、工

程内容等均视为包含在投标项目以及报价中；

3) 供应商在本次项目中所提供的施工对于磋商文件中的技术参数要求必须满足，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要求，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4) 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具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中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规定的，有权宣布投标程序和结果无效，在涉标的公证性与违法问题的调查或检查中，成交供应人如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视其情节，采购代理机构也有权宣布成交结果视同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同时报备同级财政部门确认，并对投、成交供应商的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5)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需方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本次投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2.2.2 磋商响应性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照磋商文件的内容与要求和第六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其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不得空留或缺少任何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没有需要填写的内容时，用“/”标示，未列出格式的部分供应商可自行编制。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中全部资料必须真实可靠，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成交的依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

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

- 1) 目录
- 2) 磋商函
- 3) 法人授权函
- 4) 开标一览表

5)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及供应商基本情况简介，包括企业简史与经营业务范围、组织机构、职工人数、项目技术人员、财务状况

- 6) 投标报价表
- 7) 技术要求响应表/偏离表
- 8) 商务条件响应表/偏离表
- 9) 供应商觉得有必要提交的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 2.2.3 投标报价

1、本次磋商报价共两轮，首轮报价直接填写在采购响应文件中，经磋商小组评审后，通知所有供应商进行二轮网上报价（即最终报价）。

2、本项目合同签订为固定总价合同。本次报价采用自主报价形式，该报价的单价为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包括完成一个规定计量单位所需的所有费用并考虑合同明示和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除不可抗力以外的一切风险因素。该综合单价不随政策调整而变化，并作为结算的依据，成交的综合单价除双方同意外，结算时不得调整。

3、磋商供应商的磋商报价为磋商响应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并作为磋商供应商在采购清单中计算单价或总价的依据。



4、磋商供应商应按采购服务参数中及采购数量填报单价和合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本次招标范围内相同的项目只允许有一个综合单价报价。磋商供应商未填单价和合价的服务，在实施后，采购人将不予以支付，并视作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有价款的单价内。

6、报价汇总表中的价格均包括完成本次采购所需所有费用，并考虑采购人的特殊要求等而增加的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除不可抗力以外的一切风险因素等发生的所有费用；综合单价应考虑到工期、质量等的要求。

7、本项目所需服务必须满足国家质量要求。成交供应商应使用符合国家规定的材料，对禁止或废除的材料不得使用。

#### 8、报价错误的修正

如果磋商响应文件大写的金额和小写的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的金额为准。

#### 2.2.4 投标有效期

磋商响应性文件在正式递交日期起 60 日内有效。

#### 2.2.5 投标保证金

按照《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泾财采（2022）6 号）文件要求，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

#### 2.2.6 磋商响应性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上传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扫描件，上传的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修改及签署盖章要求同下）。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份数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正本电子版文档；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由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的磋商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除供应商对错误处须修改外，全套磋商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供应商加盖供应商的印章或由磋商响应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磋商响应文件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内容应完整详细，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2.2.7 磋商响应性文件格式

磋商文件提供的规定格式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的格式

### 2.2.8 磋商响应性文件的密封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仅供项目结算及后期审计需要，无须密封，未按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将被列入采购单位黑名单，上传要求依照公告执行。

### 2.2.9 磋商响应性文件递交

1.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在电子开标系统内进行签到，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到的无法进行解密，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2. 该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本项目招标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新版投标工具后方可打开查看，请供应商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gscamce.com](http://www.gscamce.com)）【下载中心】-【新版工具】一点击下载【投标工具】，正确安装“投标工具”及其相关组件，并使用“投标工具”及符合甘肃省 CA 数字证书互认标准的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完成网上投标。各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GTF-投标文件）上传至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请仔细检查文件名称，确保上传文件的正确性，并在上传完成后，自行下载查看上传的投标

文件是否损坏（下载后插入解密所需 CA 数字证书并双击打开，输入 pin 码后若正常打开即为正常），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照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

3. 为保证开标时供应商正常参与开标，首次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的供应商须至少提前三天，使用 IE11 以上版本浏览器，进入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进行环境检测，供应商须根据提示完成系统环境配置及检测，若有疑问请及时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热线 4006-1234-34 解决。环境检测后，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所用的 CA 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参与标段进入开标会议，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签到。

4. 本项目解密开始至结束解密时间默认为 30 分钟，系统提示开始解密后页面会显示“解密开始时间”和“解密剩余时间”（倒计时），供应商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插入 USB 口，点击【解密】按钮，弹出输入密码框后输入 CA 数字证书 pin 码（密码），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系统会提示“解密成功”（注意浏览器下方弹出的控件启用提示，可能会弹出多个，请全部选择”允许”或”启用”）。请供应商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供应商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则视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供应商需在系统弹出“开始解密”提示或系统显示“解密剩余时间”后，在解密时间结束之前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仍未解密的供应商将被系统自动默认为“放弃投标”。

### 2.2.10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电子远程开标时间）为 2025 年 7 月 28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逾期不予受理。

### 2.2.11 磋商响应性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供应商可以在递交磋商响应性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性文件的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能更改磋商响应性文件。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热线 4006-1234-34 解决。

## 2.3 开标

1. 开标时间、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及磋商文件中须知前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会议，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按照公告要求准时参加远程开标会议，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磋商小组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2. 开标会议由招标代理机构组织并主持。

3.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申请回避。

4. 开标结束后，磋商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 5.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上传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 (3) 供应商解密投标文件；
- (4) 开标结束；
- (5) 资格审查；
- (6) 进行评标。

## 2.4 合同的授予

### 2.4.1 成交通知书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磋商小组的评议结果，公布拟成交结果，该结果将做为正式成交或签订供货合同的凭据。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的供应商其投标被接受。在该通知书发出三十日内，成交供应商应与需方和采购代理机构签订购销合同。

### 2.4.2 合同授予原则

成交供应商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与需方签订合同。需方与成交供应商是合同权利与义务的直接、全部责任承担人。采购代理机构所发出的成交通知书对需方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需方拒绝签订供货合同或擅自改变成交内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定金罚则及损害赔偿的原则处罚并办理。



### 三、澄清和质疑

#### 3.1 对磋商文件的澄清和质疑

供应商应在投标后获取磋商文件，若对磋商文件有疑问需要澄清或质疑，须在文件开标前（不含开标当天）五个日历天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递交澄清或质疑函（原件），并登记备案。由法定代表人递交澄清或质疑函时，须有法定代表人签字及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非法定代表人递交澄清或质疑函时，还须提供法人澄清或质疑授权函（原件）及被授权澄清或质疑人的身份证复印件，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公章。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日前三天根据澄清或质疑函的具体内容相应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作出答复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澄清或质疑的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或在信息发布媒体上予以公布。递交质疑的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质疑答复的知晓，也将视为对质疑答复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磋商响应性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 3.2 对招标过程和拟成交结果的质疑

供应商认为招标过程和拟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质疑函（原件），并登记备案。

由法定代表人递交质疑函时，须有法定代表人签字及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非法定代表人递交质疑函时，还须提供

供法人质疑授权函(原件)及被授权质疑人的身份证复印件,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公章。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受理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根据质疑函的具体内容及时向递交质疑函的供应商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作出答复的以书面形式通知递交质疑的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或在信息发布媒体上上予以公告。递交质疑的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质疑答复的知晓,也将视为对质疑答复内容接受的默认。

### 3.3 澄清或质疑不予受理的情况

未按上述规定递交澄清或质疑函的,将视为无效澄清或质疑,对于口头、电话、邮件、传真件、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澄清或质疑的也将视为无效澄清或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且不再另行通知。由此产生的影响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一、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1) 实训车间屋面更换 100mm 厚双层压型金属复合保温板 1458.54m<sup>2</sup>，除锈刷漆 1439.34m<sup>2</sup>；(2) 科技实验楼屋面拆除并新做防水 668.63mm<sup>2</sup>，双层压型金属复合保温板屋面除锈刷漆 555.56m<sup>2</sup>；(3) 餐饮中心屋面拆除并新做防水 1015.91m<sup>2</sup>；(4) 更换教学楼、1#学生公寓楼、2#学生公寓楼及餐饮中心+0.000 以上采暖管道，更换科技楼±0.000 以下采暖管道，对所有散热器除锈刷漆；(5) 1#学生公寓卫生间蹲便器更换自闭式冲洗阀 72 套、维修蹲便器与进水口连接处密封橡胶塞 72 处，餐饮中心更换地沟内污水管道 108.00m；(6) 更换室外原有地沟内采暖管道 1419.00m。

### 二、投标要求

#### 1. 投标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应包括人工费、手续费、交通费、保险费、税金、交易服务费、招标代理费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若投标报价不能完全包括上述内容，该投标将被认为非实质性响应。

#### 2. 商务要求

2.1.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起 20 日历天。

2.2. 地点：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学校院内。

2.3. 付款方式：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自行约定。

### 三、验收标准和方法

工程竣工后，由采购方组织人员进行现场验收，质量标准达到合格要求。

### 四、售后服务的要求

在质量保证期内，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 1 小时内电话响应，2 小时以内到达现场进行售后服务。保证 24 小时接收使用方的电话咨询。

### 三、工程量清单



JC250716039-001

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 2025 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_\_\_\_\_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_\_\_\_\_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涪川县职业教育中心2025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标人: \_\_\_\_\_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_\_\_\_\_ (单位资质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制人: \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复核人: \_\_\_\_\_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制时间: \_\_\_\_\_ 年 月 日 复核时间: \_\_\_\_\_ 年 月 日

# 总 说 明

工程名称：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2025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第 1 页 共 2 页

<p>1. 工程概况</p> <p>1.1 建设规模：本工程为平凉市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2025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其中实训车间屋面更换 100mm 厚双层压型金属复合保温板 1458.54 平方米，除锈刷漆 1439.34 平方米；学术报告厅屋面拆除新做防水 668.63 平方米，双层压型金属复合保温板屋面除锈刷漆 555.56 平方米；餐饮中心屋面拆除新做防水 1015.91 平方米；更换教学楼、1#学生公寓楼、2#学生公寓楼及餐饮中心±0.00 以上采暖管道，更换科技楼±0.000 以下采暖管道，所有散热器除锈刷漆，采暖系统形式不变；1#学生公寓卫生间蹲便器更换自闭式冲洗阀 72 处、维修蹲便器与进水口连接处密封橡胶塞 72 处，餐饮中心更换地沟内污水管道 108 米；更换室外原有地沟内采暖管道 1419.00 米。</p> <p>1.2 计划工期： 日历天（详见招标文件）。</p> <p>1.3 施工现场实际情况：本工程施工场地开阔，不计算二次搬运。</p> <p>1.4 自然地理条件：土壤类别三类。</p> <p>1.5 环境保护要求：符合现行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达到安全文明施工要求。</p> <p>2. 工程招标和分包</p> <p>2.1 招标范围：图纸设计范围内的建筑、装饰装修、安装工程及招标人其它要求。</p> <p>2.2 分包范围：不允许分包</p> <p>3. 工程量清单编制依据</p> <p>3.1 中真国际设计有限公司设计的“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2025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实施方案及招标人其它要求。</p> <p>3.2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GB 50500-2013</p> <p>3.3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 GB 50854-2013</p> <p>3.4 《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 GB 50856-2013</p> <p>3.5 《甘肃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管理办法》</p> <p>3.6 《甘肃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DBJD25-98-2022</p> <p>3.7 其它相关技术文件</p> <p>3.8 招标要求及相关资料。</p> <p>4. 招标人自行采购材料：材料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等详见“招标人供应材料明细表”，表中损耗率由投标人填写，承包人应在施工现场对招标人供应的材料进行验收、保管、使用、发放；</p> <p>5. 暂列（预留）金额： 0.0万元；</p> <p>5.1 预留金 0.0 万元；</p> <p>5.2 专业暂估价0.0万元；</p>	
--	--

表-01

## 总 说 明

工程名称：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2025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第 2 页 共 2 页

### 6. 计价标准及取费类别：

6.1 现行《甘肃省建筑和装饰工程预算定额平凉地区基价》（2019）、《甘肃省安装工程预算定额平凉地区基价》（2019）、《甘肃省建设工程混凝土砂浆材料消耗量定额》（2019）、《甘肃省建设工程混凝土砂浆材料消耗量定额平凉地区基价》（2019）、《甘肃省建筑抗震加固工程预算定额》（2010）及其它配套文件。

6.2 本工程按三类工程取费。其中：建筑装饰工程：管理费20.83%，利润9.46%；安装工程，管理费27.18%、利润15.44%。

6.3 规费：社会保险费按16%计取、住房公积金按6%计取；环境保护税按0%计取待结算时按实际交纳额计取；

6.4. 税金按9%计取。

6.5 建筑装饰、安装人工费平住建发平凉市2024年下半年人工费规定计算；

6.6 实物法材料价差按平住建发平凉市2025年第一期信息价泾川县规定价格计算；部分材料、设备参照市场询价计算。

### 7.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7.1 投标人应按《甘肃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统一格式填报，并提供“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及“措施项目费分析表”。

7.2 投标人应按“主要材料明细及价格表”的相关内容填写。

7.3 补充清单项目依据“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补充表”的要求计价。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建筑与装饰工程      标段：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2025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其中	
						综合单价	合价	暂估金额	定额人工费
		一	实训车间						
1	011607001001	屋面拆除	1.名称:拆除实训车间屋面 2.运距: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考虑	m2	1458.63				
2	010901002001	型材屋面	1.型材品种、规格:100厚双层压型金属复合保温板 2.图集:17J925-1-2-8	m2	1458.54				
3	011405001001	金属面油漆	1.构件名称:彩钢瓦屋面翻新 2.部位:实训车间 3.做法:1.打磨除锈2.高压冲洗3.防锈漆两遍4.彩钢瓦翻新专用漆一遍 4.备注:工程量为水平投影面积	m2	1439.34				
			分部小计						
		二	学术报告厅						
4	011607002001	防水层拆除	1.名称:拆除屋面防水 2.防水层种类:防水卷材 3.运距: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考虑	m2	668.63				
5	010902001001	屋面卷材防水	1.部位:学术报告厅屋面 2.卷材品种、规格、厚度:3mm+4mm聚SBS防水卷材 3.防水层数:2道 4.防水层做法:拆除原有空鼓、起包、破损防水层,翻	m2	668.63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建筑与装饰工程      标段：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2025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其中
						综合单价	合价	
			边金属压条封口					定额人工费
6	011405001002	金属面油漆	1. 构件名称:彩钢瓦屋面翻新 2. 部位:学术报告厅屋面 3. 做法:1. 打磨除锈2. 高压冲洗 3. 防锈漆一遍4. 彩钢瓦翻新专用漆两遍 4. 备注:工程量为水平投影面积	m <sup>2</sup>	555.56			
		分部小计						
三		餐饮中心						
7	011607002002	防水层拆除	1. 名称:拆除屋面防水 2. 防水层种类:防水卷材 3. 运距: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考虑	m <sup>2</sup>	1015.91			
8	010902001002	屋面卷材防水	1. 部位:学术报告厅屋面 2. 卷材品种、规格、厚度:3mm+4mm聚SBS防水卷材 3. 防水层数:2道 4. 防水层做法:拆除原有空鼓、起包、破损防水层,翻边金属压条封口	m <sup>2</sup>	1015.91			
		分部小计						
		措施项目						
9	011703001001	垂直运输		项	1			
		分部小计						
本页小计								
合 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安装工程 标段: 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2025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第 1 页 共 2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其中	
						综合单价	合价	暂估	定额人工费
	一	教学楼±0以上采暖管道更换							
	1.2	相关拆除							
1	011612001023	管道拆除	1.管道种类、材质:镀锌钢管拆除 DN25-15 2.管道上的附着物种类:含管件及阀门 3.备注:拆除物运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堆放	m	1400.1				
2	011612001024	管道拆除	1.管道种类、材质:镀锌钢管拆除 DN32-50 2.管道上的附着物种类:含管件及阀门 3.备注:拆除物运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堆放	m	272.7				
3	011612001025	管道拆除	1.管道种类、材质:镀锌钢管拆除 DN65 2.管道上的附着物种类:含管件及阀门 3.备注:拆除物运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堆放	m	42.7				
4	031005001010	铸铁散热器	1.型号、规格:灰铸铁曲翼型 TDD2-G-0.886型散热器拆卸 15片内	组	247				
5	031005001012	铸铁散热器	1.型号、规格:灰铸铁曲翼型 TDD2-G-0.886型散热器拆卸 30片内	组	79				
6	031009001002	采暖工程系统调试		系统	1				
		分部小计							
	1.1	新做							
7	031001001036	镀锌钢管	1.安装部位:室	m	1367.4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2025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第 2 页 共 2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定额人工费
			内 2. 介质:采暖 3. 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20 4.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8	031001001037	镀锌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介质:采暖 3. 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25 4.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m	32.7			
9	031001001038	镀锌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介质:采暖 3. 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32 4.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m	110			
10	031001001039	镀锌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介质:采暖 3. 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40 4.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m	120.7			
11	031001001040	镀锌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介质:采暖 3. 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50 4.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m	42.7			
12	031001001042	镀锌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介质:采暖 3. 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70 4. 连接形式:螺	m	42.45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一-08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2025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第 3 页 共 2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定额人工费
			纹连接					
13	031003001026	螺纹阀门	1. 类型:调节阀 2. 材质:铜 3. 规格、压力等级:DN50 4. 连接形式:丝接	个	6			
14	031003001027	螺纹阀门	1. 类型:截止阀 2. 材质:铜 3. 规格、压力等级:DN20 4. 连接形式:丝接	个	164			
15	031003001029	螺纹阀门	1. 类型:三通温控阀 2. 材质:铜 3. 规格、压力等级:DN20 4. 连接形式:丝接	个	326			
16	031003001032	螺纹阀门	1. 类型:手动放风阀 2. 材质:铜 3. 规格、压力等级:φ10 4. 连接形式:丝接	个	326			
17	031003001031	螺纹阀门	1. 类型:自动放气阀 2. 材质:铜 3. 规格、压力等级:DN20 4. 连接形式:丝接	个	17			
18	031005001009	铸铁散热器	1. 型号、规格:灰铸铁曲翼型 TDD2-G-0.886型 散热器安装 15 片以内	组	247			
19	031005001016	铸铁散热器	1. 型号、规格:灰铸铁曲翼型 TDD2-G-0.886型 散热器安装 30 片以内	组	79			
20	031201004005	铸铁管、暖气	1. 除锈级别:轻	m2	478.99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涪川县职业教育中心2025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第 4 页 共 2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定额人工费
		片刷油	度除锈 2.油漆品种:红丹防锈漆、调和漆 3.涂刷遍数、漆膜厚度:二遍					
21	031002001009	管道支架	1.材质:型钢 2.管架形式:一般管架	kg	194.92			
22	031201003009	金属结构刷油	1.除锈级别:轻锈 2.油漆品种:红丹防锈漆 3.结构类型:一般钢结构 4.涂刷遍数、漆膜厚度:二遍	kg	194.92			
		分部小计						
		分部小计						
	二	1#、2#学生公寓楼±0以上采暖管道更换						
	2.1	1#学生公寓楼卫生间蹲便器更换阀门						
23	080807013001	蹲便器管道接口橡胶圈更换	1.名称:橡胶圈	处	72			
24	011615001001	开孔(打洞)	1.部位:蹲位管接头部位地面拆除恢复 2.打洞部位材质:混凝土	个	72			
25	031001006001	塑料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水 3.材质、规格:PP-R DN25 4.连接形式:热熔连接	m	86.4			
26	031003001007	螺纹阀门	1.类型:自闭式冲洗阀 2.材质:铜 3.规格、压力等级:DN25	个	72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一-08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2025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第 5 页 共 2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合价			其中	
						综合单价	合价	暂估价	定额人工费	
			4. 连接形式: 丝接							
27	011612002001	阀门拆除	1. 阀门种类: 脚踏阀	个	72					
		分部小计								
	2.2	室内采暖管道维修改造								
	2.2.1	相关拆除								
28	011612001007	管道拆除	1. 管道种类、材质: 镀锌钢管拆除 DN25-15 2. 管道上的附着物种类: 含管件及阀门 3. 备注: 拆除物运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堆放	m	2966.6					
29	011612001008	管道拆除	1. 管道种类、材质: 镀锌钢管拆除 DN32-50 2. 管道上的附着物种类: 含管件及阀门 3. 备注: 拆除物运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堆放	m	215					
30	011612001009	管道拆除	1. 管道种类、材质: 镀锌钢管拆除 DN65 2. 管道上的附着物种类: 含管件及阀门 3. 备注: 拆除物运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堆放	m	37.8					
31	031005001003	铸铁散热器	1. 型号、规格: 灰铸铁曲翼型 TDD2-G-0.886型散热器拆卸 15片内	组	762					
32	031005001013	铸铁散热器	1. 型号、规格: 灰铸铁曲翼型 TDD2-G-0.886型散热器拆卸 30片内	组	8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2025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第 6 页 共 2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合价(元)			其中	
						综合单价	合价	暂估价	定额人工费	
33	030704001001	通风工程检测、调试		系统	1					
		分部小计								
	2.2.2	新做								
34	031001001043	镀锌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介质:采暖 3. 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20 4.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m	2935.8					
35	031001001044	镀锌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介质:采暖 3. 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25 4.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m	20.8					
36	031001001045	镀锌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介质:采暖 3. 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32 4.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m	54.2					
37	031001001046	镀锌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介质:采暖 3. 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40 4.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m	52.8					
38	031001001047	镀锌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介质:采暖 3. 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50 4.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m	108					
39	031001001048	镀锌钢管	1. 安装部位:室	m	37.8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一-08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2025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第 7 页 共 2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合价		其中	
						综合单价	合价	定额人工费	其他
			内 2. 介质:采暖 3. 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70 4.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40	031001001049	镀锌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介质:采暖 3. 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80 4.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m	31.6				
41	031003001033	螺纹阀门	1. 类型:调节阀 2. 材质:铜 3. 规格、压力等级:DN80 4. 连接形式:丝接	个	2				
42	031003001034	螺纹阀门	1. 类型:调节阀 2. 材质:铜 3. 规格、压力等级:DN70 4. 连接形式:丝接	个	2				
43	031003001035	螺纹阀门	1. 类型:截止阀 2. 材质:铜 3. 规格、压力等级:DN20 4. 连接形式:丝接	个	204				
44	031003001036	螺纹阀门	1. 类型:三通温控阀 2. 材质:铜 3. 规格、压力等级:DN20 4. 连接形式:丝接	个	770				
45	031003001037	螺纹阀门	1. 类型:自动放气阀 2. 材质:铜 3. 规格、压力等级:DN20 4. 连接形式:丝	个	4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安装工程 标段: 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2025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第 8 页 共 2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定额人工费
			接					
46	031003001038	螺纹阀门	1. 类型:手动排气阀 2. 材质:铜 3. 规格、压力等级:DN10 4. 连接形式:丝接	个	770			
47	031005001019	铸铁散热器	1. 型号、规格:灰铸铁曲翼型TDD2-C-0.886型散热器安装 15片以内	组	762			
48	031005001020	铸铁散热器	1. 型号、规格:灰铸铁曲翼型TDD2-C-0.886型散热器安装 30片以内	组	8			
49	031201004006	铸铁管、暖气片刷油	1. 除锈级别:轻度除锈 2. 油漆品种:红丹防锈漆、调和漆 3. 涂刷遍数、漆膜厚度:二遍	m2	652.47			
50	031002001010	管道支架	1. 材质:型钢 2. 管架形式:一般管架	kg	253			
51	031201003010	金属结构刷油	1. 除锈级别:轻度除锈 2. 油漆品种:红丹防锈漆 调和漆 3. 结构类型:一般钢结构 4. 涂刷遍数、漆膜厚度:二遍	kg	253			
		分部小计						
		分部小计						
		分部小计						
三		餐饮中心±0以上采暖管道更换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涪川县职业教育中心2025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第 9 页 共 2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定额人工费
	3.1	暖气管道改造						
	3.1.1	相关拆除						
52	011612001010	管道拆除	1. 管道种类、材质:镀锌钢管拆除 DN25-15 2. 管道上的附着物种类:含管件及阀门 3. 备注:拆除物运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堆放	m	470.7			
53	031005001005	铸铁散热器	1. 型号、规格:灰铸铁曲翼型 TDD2-G-0.886型散热器拆卸 15片内	组	30			
54	031005001011	铸铁散热器	1. 型号、规格:灰铸铁曲翼型 TDD2-G-0.886型散热器拆卸 30片内	组	40			
		分部小计						
	3.1.2	新做						
55	031001001050	镀锌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介质:采暖 3. 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20 4.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m	470.7			
56	031003001039	螺纹阀门	1. 类型:截止阀 2. 材质:铜 3. 规格、压力等级:DN20 4. 连接形式:丝接	个	150			
57	031003001040	螺纹阀门	1. 类型:三通温控阀 2. 材质:铜 3. 规格、压力等级:DN20 4. 连接形式:丝接	个	70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安装工程      标段: 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2025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第 10 页 共 2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合价		其中	
						综合单价	合价	定额人工费	
58	031003001041	螺纹阀门	1. 类型: 手动排气阀 2. 材质: 铜 3. 规格、压力等级: DN10 4. 连接形式: 丝接	个	70				
59	031005001022	铸铁散热器	1. 型号、规格: 灰铸铁曲翼型 TDD2-G-0.886型 散热器安装 15 片以内	组	30				
60	031005001023	铸铁散热器	1. 型号、规格: 灰铸铁曲翼型 TDD2-G-0.886型 散热器安装 30 片以内	组	40				
61	031201004007	铸铁管、暖气片刷油	1. 除锈级别: 轻度除锈 2. 油漆品种: 红丹防锈漆、调和漆 3. 涂刷遍数、漆膜厚度: 二遍	m <sup>2</sup>	150.95				
62	031002001011	管道支架	1. 材质: 型钢 2. 管架形式: 一般管架	kg	44.93				
63	031201003011	金属结构刷油	1. 除锈级别: 轻度除锈 2. 油漆品种: 红丹防锈漆、调和漆 3. 结构类型: 一般钢结构 4. 涂刷遍数、漆膜厚度: 二遍	kg	44.93				
		分部小计							
		分部小计							
	3.2	餐饮中心更换地沟内污水管道							
64	011612001011	管道拆除	1. 管道种类、材质: 塑料管拆除 DN100 < 地	m	108				
本页小计									

注: 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 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08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2025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第 11 页 共 2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定额人工费
			沟) 2.管道上的附着物种类:含管件					
65	031001005001	铸铁管	1.安装部位:室内(地沟) 2.介质:水 3.材质、规格:DN100 4.连接形式:承插连接	m	108			
66	031201001001	管道刷油	1.除锈级别:轻度除锈 2.油漆品种:沥青漆 3.涂刷遍数、漆膜厚度:二遍	m <sup>2</sup>	38.66			
		分部小计						
		分部小计						
四		科技楼±0以下采暖管道更换						
4.2		相关拆除						
67	011612001012	管道拆除	1.管道种类、材质:镀锌钢管拆除 DN100 2.管道上的附着物种类:含管件及保温 3.备注:拆除物运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堆放	m	274.49			
68	011612001013	管道拆除	1.管道种类、材质:镀锌钢管拆除 DN100 2.管道上的附着物种类:含管件及保温 3.备注:拆除物运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堆放	m	141.48			
69	011612001014	管道拆除	1.管道种类、材质:镀锌钢管拆除 DN100 2.管道上的附	m	105.91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涪川县职业教育中心2025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第 12 页 共 2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定额人工费
			着物种类:含管 件及保温 3.备注:拆除物 运至招标人指定 地点堆放					
70	01b003	地沟开口恢复	1.名称:地沟开 口恢复	项	3			
		分部小计						
	4.1	新做						
71	031001001019	镀锌钢管	1.安装部位:室 内(地沟) 2.介质:采暖 3.规格、压力等 级:内外热镀锌 钢管 DN80 4.连接形式:螺 纹连接	■	71.7			
72	031001001020	镀锌钢管	1.安装部位:室 内(地沟) 2.介质:采暖 3.规格、压力等 级:内外热镀锌 钢管 DN70 4.连接形式:螺 纹连接	■	202.79			
73	031001001021	镀锌钢管	1.安装部位:室 内(地沟) 2.介质:采暖 3.规格、压力等 级:内外热镀锌 钢管 DN50 4.连接形式:螺 纹连接	■	60.1			
74	031001001022	镀锌钢管	1.安装部位:室 内(地沟) 2.介质:采暖 3.规格、压力等 级:内外热镀锌 钢管 DN40 4.连接形式:螺 纹连接	■	51.64			
75	031001001023	镀锌钢管	1.安装部位:室 内(地沟) 2.介质:采暖 3.规格、压力	■	29.74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一-08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2025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第 13 页 共 2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其中 定额人工费
						综合单价	合价	暂估价	
			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32 4.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76	031001001024	镀锌钢管	1.安装部位:室内(地沟) 2.介质:采暖 3.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25 4.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	101.51				
77	031001001025	镀锌钢管	1.安装部位:室内(地沟) 2.介质:采暖 3.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20 4.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	4.4				
78	031003003003	焊接法兰阀门	1.类型:闸阀 2.材质:铸铁 3.规格、压力等级:DN80 4.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个	2				
79	031003003004	焊接法兰阀门	1.类型:闸阀 2.材质:铸铁 3.规格、压力等级:DN70 4.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个	2				
80	031003003005	焊接法兰阀门	1.类型:调节阀 2.材质:铸铁 3.规格、压力等级:DN70 4.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个	4				
81	031003014001	热量表	1.类型:采暖入口装置 2.型号、规格:DN80 3.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4.图集:甘12N1-24	块	1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涪川县职业教育中心2025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第 14 页 共 22 页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其中	
						综合单价	合价	暂估	定额人工费
82	031208002003	管道绝热	1. 绝热材料品种:岩棉管壳 2. 绝热厚度:70mm 3. 管道外径:φ133以下	m3	9.43				
83	031208002004	管道绝热	1. 绝热材料品种:岩棉管壳 2. 绝热厚度:55mm 3. 管道外径:φ55以下	m3	4.44				
84	031208007003	防潮层、保护层	1. 材料:玻璃纤维布 2. 层数:二层 3. 对象:管道 4. 结构形式:外刷调和漆 二道	m2	331.96				
		分部小计							
		分部小计							
五		厕所采暖管道更换							
5.2		相关拆除							
85	011612001015	管道拆除	1. 管道种类、材质:镀锌钢管拆除 DN15 2. 管道上的附着物种类:含管件及阀门 3. 备注:拆除物运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堆放	m	40				
		分部小计							
5.1		新做							
86	031001001026	镀锌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介质:采暖 3. 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20 4.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m	40				
87	031003001022	螺纹阀门	1. 类型:闸阀	个	8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2025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第 15 页 共 2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其中	
						综合单价	合价	暂估价	定额人工费
			2. 材质:碳钢 3. 规格、压力等级:DN20 4. 连接形式:丝接						
		分部小计							
		分部小计							
	六	门房采暖管道维修改造							
	6.2	相关拆除							
88	011612001016	管道拆除	1. 管道种类、材质:镀锌钢管拆除 DN25-15 2. 管道上的附着物种类:含管件及阀门 3. 备注:拆除物运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堆放	m	79				
89	011612001017	管道拆除	1. 管道种类、材质:镀锌钢管拆除 DN32-50 2. 管道上的附着物种类:含管件及阀门 3. 备注:拆除物运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堆放	m	88.7				
90	031005001014	铸铁散热器	1. 型号、规格:灰铸铁曲翼型 TDD2-G-0.886型散热器拆卸 15片内	组	5				
91	031005001015	铸铁散热器	1. 型号、规格:灰铸铁曲翼型 TDD2-G-0.886型散热器拆卸 30片内	组	6				
		分部小计							
	6.1	新做							
92	031001001027	镀锌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介质:采暖	m	54.5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2025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第 16 页 共 2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其中	
						综合单价	合价	暂估价	定额人工费
			3. 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20 4.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93	031001001028	镀锌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介质:采暖 3. 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25 4.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m	3				
94	031001001029	镀锌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介质:采暖 3. 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32 4.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m	7.2				
95	031001001030	镀锌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 2. 介质:采暖 3. 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40 4.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m	21.2				
96	031001001031	镀锌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地沟) 2. 介质:采暖 3. 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20 4.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m	14.8				
97	031001001032	镀锌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地沟) 2. 介质:采暖 3. 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25 4.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m	3.7				
98	031001001033	镀锌钢管	1. 安装部位:室	m	7.2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2025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第 17 页 共 2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定额人工费
			内(地沟) 2. 介质:采暖 3. 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32 4.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99	031001001034	镀锌钢管	1. 安装部位:室内(地沟) 2. 介质:采暖 3. 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40 4.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m	52.6			
100	031003001023	螺纹阀门	1. 类型:截止阀 2. 材质:铜 3. 规格、压力等级:DN20 4. 连接形式:丝接	个	20			
101	031003001024	螺纹阀门	1. 类型:自动排气阀 2. 材质:铜 3. 规格、压力等级:DN20 4. 连接形式:丝接	个	1			
102	031003001025	螺纹阀门	1. 类型:调节阀 2. 材质:铜 3. 规格、压力等级:DN40 4. 连接形式:丝接	个	1			
103	031003014002	热量表	1. 类型:采暖入口装置 2. 型号、规格:DN40 3. 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4. 图集:甘12N1-19	块	1			
104	031005001007	铸铁散热器	1. 型号、规格:灰铸铁曲翼型 TDD2-G-0.886型散热器安装	片	183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2025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第 18 页 共 2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定额人工费
105	031201004004	铸铁管、暖气片刷油	1. 除锈级别:轻度除锈 2. 油漆品种:红丹防锈漆、调和漆 3. 涂刷遍数、漆膜厚度:二遍	m <sup>2</sup>	25.44			
106	031002001007	管道支架	1. 材质:型钢 2. 管架形式:保温管架	kg	85.77			
107	031201003007	金属结构刷油	1. 除锈级别:轻度除锈 2. 油漆品种:红丹防锈漆、调和漆 3. 结构类型:一般钢结构 4. 涂刷遍数、漆膜厚度:二遍	kg	85.77			
108	031208002005	管道绝热	1. 绝热材料品种:岩棉管壳 2. 绝热厚度:55mm 3. 管道外径:φ55以下	m <sup>3</sup>	1.39			
109	031208007004	防腐层、保护层	1. 材料:玻璃丝布 2. 层数:二层 3. 对象:管道 4. 结构形式:外刷调和漆 二道	m <sup>2</sup>	40.93			
		分部小计						
		分部小计						
	七	更换室外原有地沟内采暖管道						
	7.2	相关拆除						
110	011612001018	管道拆除	1. 管道种类、材质:钢管拆除 DN200 2. 管道上的附着物种类:含管件及阀门 3. 备注:拆除物	m	50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2025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第 19 页 共 2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定额人工费
			运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堆放					
111	011612001019	管道拆除	1. 管道种类、材质:钢管拆除 DN200 2. 管道上的附着物种类;含管件及阀门 3. 备注:拆除物运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堆放	m	170			
112	011612001020	管道拆除	1. 管道种类、材质:钢管拆除 DN150 2. 管道上的附着物种类;含管件及阀门 3. 备注:拆除物运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堆放	m	301			
113	011612001021	管道拆除	1. 管道种类、材质:钢管拆除 DN150 2. 管道上的附着物种类;含管件及阀门 3. 备注:拆除物运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堆放	m	741			
114	011612001022	管道拆除	1. 管道种类、材质:钢管拆除 DN150 2. 管道上的附着物种类;含管件及阀门 3. 备注:拆除物运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堆放	m	342			
115	01b004	地沟开口恢复	1. 名称:地沟开口恢复	项	4			
		分部小计						
	7.1	新做						
116	031001002001	钢管	1. 安装部位:地沟 2. 介质:水	m	50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涪川县职业教育中心2025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第 20 页 共 2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定额人工费
			3.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300 4.连接形式:焊接					
117	031001002002	钢管	1.安装部位:地沟 2.介质:水 3.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200 4.连接形式:焊接	m	170			
118	031001002003	钢管	1.安装部位:地沟 2.介质:水 3.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150 4.连接形式:焊接	m	136			
119	031001002004	钢管	1.安装部位:地沟 2.介质:水 3.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125 4.连接形式:焊接	m	165			
120	031001002005	钢管	1.安装部位:地沟 2.介质:水 3.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100 4.连接形式:焊接	m	360			
121	031001002006	钢管	1.安装部位:地沟 2.介质:水 3.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80 4.连接形式:焊接	m	289			
122	031001002007	钢管	1.安装部位:地	m	92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安装工程

标段：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2025年校园基础设施维修项目

第 21 页 共 2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其中	
						综合单价	合价	暂估价	定额人工费
			沟 2. 介质:水 3. 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70 4. 连接形式:焊接						
123	031001002008	钢管	1. 安装部位:地沟 2. 介质:水 3. 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50 4. 连接形式:焊接	m	100				
124	031001002009	钢管	1. 安装部位:地沟 2. 介质:水 3. 规格、压力等级:内外热镀锌钢管 DN40 4. 连接形式:焊接	m	242				
125	031003003006	焊接法兰阀门	1. 类型:闸阀 2. 材质:铸铁 3. 规格、压力等级:DN100 4. 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个	10				
126	031003003007	焊接法兰阀门	1. 类型:闸阀 2. 材质:铸铁 3. 规格、压力等级:DN80 4. 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个	8				
127	031003003008	焊接法兰阀门	1. 类型:闸阀 2. 材质:铸铁 3. 规格、压力等级:DN40 4.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个	34				
128	031208002006	管道绝热	1. 绝热材料品种:岩棉管壳 2. 绝热厚度:70mm 3. 管道外径:φ	m <sup>3</sup>	59.91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 第四章 评标办法

### （一）评标原则

评标工作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对所有供应商一视同仁、公平对待。

评标活动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阻挠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正常工作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评标人员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保密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自律，同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审查。

评标只对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有效磋商响应性文件进行评审。

评标将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标准和方法，结合磋商响应性文件及其补充文件进行，不得忽视磋商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进行评标。

本次采购项目定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以投标报价、技术响应程度、售后服务、商务等综合实力多个因素作为评审指标，全面比较各磋商响应性文件质量、价格、交货期以及供应商的售后服务、资信情况等因素客观地进行评审，使评审的结果能准确地反映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并将各指标量化计分，按总得分排列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方法。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拟成交供应商。

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向投标商承诺最低价成交，对未成交的投标商不作任何解释说明。

从开标直至宣布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前，评标人员不得向供

应商或与该招投标过程无关的其他人透露对磋商响应性文件的评审、澄清、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供应商申报的关于资质、业绩等文件和材料必须真实准确，不得弄虚作假。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搜集评标机密，不得以任何形式干扰评标或授标工作。

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性文件的评审、澄清、比较以及授予合同过程中对评标人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资格。

供应商应具备较强的技术力量及综合实力，在众多项目中业绩、信誉良好，并能确保本次采购采购的长远售后服务。

## （二）会议组成成员的职责

1. 招标人：在监督部门监督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构成磋商小组成员之一。

2. 磋商小组：由招标人代表 1 人和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 2 人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为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1 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

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未回避的，处 2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2.2 评审专家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磋商响应性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性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磋商响应性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招标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5) 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或者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的，由财政部门给予警告，并处 2000 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

款；影响成交、成交结果的，处 2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 2.3 磋商小组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供应商；
- (2) 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磋商响应性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
-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招标人的倾向性意见；
-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磋商小组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收受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处 2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有上述违法行为的，其评审意见无效，不得获取评审费；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3.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的规定，由采购代

理公司工作人员组成，负责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招标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宣布评标纪律；公布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组织磋商小组推选磋商组长，招标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竞争性磋商文件；维护评标秩序，监督磋商小组依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招标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4. 监督部门：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由项目主管部门对整个开标评标过程进行监督，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参与或非法干预正常的评审工作和评审结果，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防止违法行为的产生。

5. 审核小组：由监督部门和采购代理机构项目主持人、项目负责人共同组成，负责对磋商小组填写的商务打分表和技术打分表最终统计结果进行审核，审核无误后由磋商小组签字确认。

### （三）评标办法

1. 此次采购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以开标、评标情况为基本依据，对符合条件的《磋商响应性文件》及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审打分，总分值设定为 100 分。

2.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3. 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4. 供应商综合评分最终总分为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和投标报价三部分得分总和。

（四）评标程序

1. 初审：

1.1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磋商响应性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资格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的，按无效投标处理，资格审查主要审查以下内容：

资格性审查证明材料对照表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2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的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财务报表）
3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须提供企业承诺函，加盖公章

4	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纳税凭证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享受免税政策的企业须提供免税证明）
5	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须提供书面声明（2022 年 6 月至今）（见格式文件）。
6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标段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7	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8	投标人投标身份合法性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的法人授权函，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
9	中国裁判文书网	须提供行贿犯罪查询结果名单截图（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及企业法人），加盖公章。
10	信用中国	须提供“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加盖公章。
11	中国政府采购	须提供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截图，加盖公章。

特别说明：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由被执行人所在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制定，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了较大数额标准的，从其规定。

2. 供应商须按照以上资格性审查内容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

件，供应商提供虚假证明文件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2 符合性审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磋商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符合性审查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磋商小组按无效《磋商响应性文件》处理：

符合性审查时有一项不通过的，由评标委员会按无效投标处理。

**符合性审查表**

评审标准
是否具有磋商函？
投标价格是否在最高限价之下？
投标人商务偏离表是否提供？
合同履行期限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磋商响应性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磋商响应性文件》。

**2. 详细评审**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 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条规定，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招标人代表确认。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磋商响应性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 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规定，竞争性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竞争性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磋商响应性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市场竞

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4) 根据财政部文件“财库〔2015〕124 号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之规定：为了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和政府购买服务工作，促进实现“物有所值”价值目标，提高政府采购效率，现就《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 号）有关问题补充通知如下：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招标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 本次磋商报价共两轮，首轮报价直接填写在采购响应文件中，经磋商小组评审后，通知所有供应商进行二轮网上报价（即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是参与评标的唯一价格，以最终磋商报价为成交价格，已提交磋商响应性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6)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具体评分分值如下：

## (二) 综合评分表

评标因素		内容	分值
价格评审 (30 分)	磋商 报价	在价格评分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它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100,精确到小数点后三位)。	30
商务部分 (15 分)	类似项 目业绩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类似业绩,以合同文本或者中标(成交)通知书为准,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2 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2
	人员 配置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管理人员及工程技术人员配备数量和资历,满足本工程要求的项目主要管理人员及八大员,全部配备齐全得 8 分,少一人扣 1 分,少三人及以上不得分,满分 8 分。	8
	履约 承诺	1. 投标人对磋商文件的工期、付款方式、工程质量、质保期做出承诺,完全响应者得 1 分,任何一项不响应此项不得分。 2. 服务方案内容安排合理、清晰、可行,方案具有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完整性完全满足的得 4 分;内容安排基本合理、清晰、可行基本满足的得 3 分;方案内容安排部分满足的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5
技术部分 (55 分)	施工 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项目施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组织机构方案、劳动力安排、施工组织设计、施工工艺及主要技术措施、材料投入计划及保证措施、施工平面布置及临时设施布置计划、垃圾清运、场地平整、地下管线处理、环境保护、现场保卫、后勤保障等,方案详细、具体,针对性强、完全可行的得 18 分;实施方案基本全面、结合本项目的针对性一般,各项工作分解较为详细,较为可行的得 12 分;实施方案不全面、结合本项目的针对性差,各项工作分解较粗,基本可行的得 8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18
	质量保 证措施	投标人提供的工程质量保证措施详细、得当,关键分部分项工程及隐蔽工程技术与组织措施能科学指导施工,重点、难点工程质量专项保证措施齐全且完全满足相关规定的标准及要求得 10 分,有可行的质量保障方案,部分质量保障措施具体,满足本项目基本要求得 7 分,有质量保障方案和保障措施,方案不详细,部分措施不可行,不符合本项目要求得 3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10

	进度计划与措施	供应商提供的进度计划与措施能够结合本地区特点、项目实际情况,对关键线路、关键节点把握准确度高,且提供的横道图和网络图合理性高的得 5 分;进度计划与措施内容基本完善,关键线路、关键节点把握准确度一般的得 3 分;进度计划与措施有但内容完整性差,可操作性差的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	5
	安全施工措施	投标人提供的安全施工措施对重点、难点工程阐述清晰,建立完善的安全作业方案与安全保障体系,专项安全组织与技术措施符合本项目实际施工需要,制定完备的安全责任制度。完全满足本项目要求得 7 分;施工安全措施基本可行,基本满足本项目要求得 5 分;安全安全保障措施部分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	7
	文明施工措施	投标人提供的文明施工的技术保证措施与组织保证措施能满足施工,文明施工措施合理健全,机械设备及施工工程中的降噪、降尘措施可行得 7 分,文明施工措施较合理健全,机械设备及施工工程中的降噪、降尘措施基本可行得 4 分,文明施工措施、机械设备及施工工程中的降噪、降尘措施一般得 2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7
	处理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	提供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各种突发情况所对应的应急方案,所提供的应急预案内容全面,方案可靠,考虑全面、完善、合理的得 4 分;应急预案基本完善的得 2 分;应急预案考虑部分完善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4
	合理化建议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特点,对工程施工、工程工期提出合理化建议,提出提出的建议科学合理、内容全面可行的得 4 分;提出的建议基本合理、可行的得 2 分;提出的建议不切合实际,无法实施,内容不清晰的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4

## 5.4 磋商小组的职责及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 5.4.1 磋商小组的职责

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后,提出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磋商小组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主要包括:

-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5) 评标结果和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序表;

6) 磋商小组的授标建议。

评标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磋商小组应当对此做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 5.4.2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后,向招标人提交经各磋商小组成员签字的评标报告,并按评标办法推荐成交候选人。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招标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人并列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磋商文件应当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

招标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成交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18 号第五十九条之规定，采购代理机构依法享有经授权的成交供应商确定权。

本次采购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成交供应商确定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要求其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十日内，与需方和采购代理机构签订合同。

### 5.5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 4) 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 5)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废标后，招标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采购当事人。

### 5.6 无效投标

遇到下列情况之一时，供应商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议的；
- 2) 磋商响应性文件未按规定编制、标注的；
- 3) 磋商响应性文件无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者法人授权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4) 磋商函、法人授权函、投标报价表及投标货物偏离表未按规定格式填报的；供应商未能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法人授权函等证明文件和资料的，或提供的证件不齐或无效；

5) 磋商响应性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者填写的内容不全，或者辨认不清产生歧义，或者涂改处未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人或法人授权的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6) 磋商响应性文件未能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

7) 供应商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磋商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磋商响应性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8) 磋商响应性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9) 投标的产品，在同一地区同一时间段内成交供应商应保证其实际投标价格低于其他任何非政府采购价格；

10) 投标有效期不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11)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投标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的；

12) 供应商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弄虚作假等方式投标的；经核实两个或两个以上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性文件有雷同或有抄袭行为的；（如有的话）表示重要的必须满足指标，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3)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投标；

14)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件。

# 第五章 合同

## 项目名称

(仅供参加)



## 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编号:

合同编号: \_\_\_\_\_

承包人: \_\_\_\_\_

发包人: \_\_\_\_\_

代理机构: \_\_\_\_\_

年 月 日

## 通用合同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的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 1.1.1 合同

1.1.1.1 合同文件（或称合同）：指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专用合同条款、通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以及其他合同文件。

1.1.1.2 合同协议书：指第 1.5 款所指的合同协议书。

1.1.1.3 中标通知书：指发包人通知承包人中标的函件。中标通知书随附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等，是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1.1.1.4 投标函：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由承包人填写并签署的投标函。

1.1.1.5 投标函附录：指附在投标函后构成合同文件的投标函附录。

1.1.1.6 技术标准和要求：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名为技术标准和要求文件，以及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对其所作的修改或补充。

1.1.1.7 图纸：指包含在合同中的工程图纸，以及由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提供的任何补充和修改的图纸，包括配套的说明。

1.1.1.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由承包人按照规定的格式和要求填写并标明价格的工程量清单。

1.1.1.9 其他合同文件：指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构成合同文件的其他文件。

1.1.2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2.1 合同当事人：指发包人和（或）承包人。

1.1.2.2 发包人：指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并与承包人在合同协议书中签字的当事人。

1.1.2.3 承包人：指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当事人。

1.1.2.4 承包人项目经理：指承包人派驻施工场地的全权负责人。

1.1.2.5 监理人：指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的，受发包人委托对合同履行实施管理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属于国家强制监理的，监理人应当具有相应的监理资质。

1.1.2.6 总监理工程师（总监）：指由监理人委派常驻施工场地对合同履行实施管理的全权负责人。

1.1.3 工程和设备

1.1.3.1 工程：指永久工程和（或）临时工程。

1.1.3.2 工程设备：指构成或计划构成永久工程一部分的机电设备、仪器装置、运载工具及其他类似的设备和装置。

1.1.3.3 施工场地（或称工地、现场）：指用于合同工程施工的场所，以及在合同中指定作为施工场地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永久占地和临时占地。

1.1.4 日期

1.1.4.1 开工通知：指监理人按第 6.2 款通知承包人开工的函件。

1.1.4.2 开工日期：指监理人按第 6.2 款发出的开工通知中写明的开工日期。

1.1.4.3 工期：指承包人在投标函中承诺的完成合同工程所需的期限，包括按第 6.3 款、第 6.4 款约定所作的变更。

1.1.4.4 竣工日期：指第 1.1.4.3 目约定工期届满时的日期。实际竣工日期以工程接收证书中写明的日期为准。

1.1.4.5 缺陷责任期：指履行第 12.1 款约定的缺陷责任的期限，具体期限由专用合同条款约定。

1.1.4.6 天：除特别指明外，指日历天。合同中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天 24:00。

#### 1.1.5 合同价格和费用

1.1.5.1 签约合同价：指签订合同时合同协议书中写明的，包括了暂列金额的合同总金额。

1.1.5.2 合同价格：指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完成了包括缺陷责任期内的全部承包工作后，发包人应付给承包人的金额，包括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按合同约定进行的变更和调整。

1.1.5.3 费用：指为履行合同所发生的或将要发生的所有合理开支，包括管理费和应分摊的其他费用，但不包括利润。

1.1.5.4 暂列金额：指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暂列金额，用于在签订协议书时尚未确定或不可预见变更的施工及其所需材料、工程设备、服务等金额，包括以计日工方式支付的金额。

1.1.5.5 计日工：指对零星工作采取的一种计价方式，按合

同中的计日工子目及其单价计价付款。

1.1.5.6 质量保证金（或称保留金）：指按第 10.4 款约定用于保证在缺陷责任期内履行缺陷修复义务的金额。

#### 1.1.6 其他

1.1.6.1 书面形式：指合同文件、信函、电报、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 1.2 语言文字

合同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法律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法规、自治条例、单行条例和地方政府规章。

###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 其他合同文件。

## 1.5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除法律另有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合同生效。



##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 1.6.1 发包人提供的图纸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图纸应在合理的期限内按照合同约定的数量提供给承包人。

### 1.6.2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

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部分工程的大样图、加工图等，承包人应按约定的数量和期限报送监理人。监理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内批复。

## 1.7 联络

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重要文件，均应采用书面形式。

按合同约定应当由监理人审核、批准、确认或者提出修改意见的承包人的要求、请求、申请和报批等，监理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未回复的，视同认可，合同中未明确约定回复期限的，其相应期限均为收到相关文件后 7 天。

## 2. 发包人义务

### 2.1 遵守法律

发包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应遵守法律，并保证承包人免于承

担因发包人违反法律而引起的任何责任。

## 2.2 发出开工通知

发包人应委托监理人按第 6.2 款的约定向承包人发出开工通知。

## 2.3 提供施工场地

发包人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向承包人提供施工场地，以及施工场地内地下管线和地下设施等有关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

## 2.4 协助承包人办理证件和批件

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办理法律规定的有关施工证件和批件。

## 2.5 组织设计交底

发包人应根据合同进度计划，组织设计单位向承包人进行设计交底。

## 2.6 支付合同价款

发包人应按合同约定向承包人及时支付合同价款。

## 2.7 组织竣工验收

发包人应按合同约定及时组织竣工验收。

## 2.8 其他义务

发包人应履行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 3. 监理人

### 3.1 监理人的职责和权力

3.1.1 监理人受发包人委托，享有合同约定的权力，其所发出的任何指示应视为已得到发包人的批准。监理人在行使某项权力前需要经发包人事先批准而通用合同条款没有指明的，应在专

用合同条款中指明。未经发包人批准，监理人无权修改合同。

3.1.2 合同约定应由承包人承担的义务和责任，不因监理人对承包人文件的审查或批准，对工程、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检查和检验，以及为实施监理作出的指示等职务行为而减轻或解除。

### 3.2 总监理工程师

发包人应在发出开工通知前将总监理工程师的任命通知承包人。

### 3.3 监理人员

3.3.1 总监理工程师可以授权其他监理人员负责执行其指派的一项或多项监理工作。总监理工程师应将被授权监理人员的姓名及其授权范围通知承包人。被授权的监理人员在授权范围内发出的指示视为已得到总监理工程师的同意，与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指示具有同等效力。总监理工程师撤销某项授权时，应将撤销授权的决定及时通知发包人和承包人。

3.3.2 监理人员对承包人文件、工程或其采用的材料和工程设备未在约定的或合理的期限内提出否定意见的，视为已获批准，但不影响监理人在以后拒绝该项工作、工程、材料或工程设备的权利，监理人的拒绝应当符合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

3.3.3 承包人对总监理工程师授权的监理人员发出的指示有疑问的，可在该指示发出的 48 小时内向总监理工程师提出书面异议，总监理工程师应在 48 小时内对该指示予以确认、更改或撤销。

3.3.4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总监理工程师不应将第 3.5 款约定应由总监理工程师作出确定的权力授权或委托给其



他监理人员。

### 3.4 监理人的指示

3.4.1 监理人应按第 3.1 款的约定向承包人发出指示，监理人的指示应盖有监理人授权的施工场地机构章，并由总监理工程师或总监理工程师按第 3.3.1 项约定授权的监理人员签字。

3.4.2 承包人收到监理人按第 3.4.1 项作出的指示后应遵照执行。指示构成变更的，应按第 9 条处理。

3.4.3 在紧急情况下，总监理工程师或被授权的监理人员可以当场签发临时书面指示，承包人应遵照执行。承包人应在收到上述临时书面指示后 24 小时内，向监理人发出书面确认函。监理人在收到书面确认函后 24 小时内未予答复的，该书面确认函应被视为监理人的正式指示。

3.4.4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只从总监理工程师或按第 3.3.1 项被授权的监理人员处取得指示。

3.4.5 由于监理人未能按合同约定发出指示、指示延误或指示错误而导致承包人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的，由发包人承担赔偿责任。

### 3.5 商定或确定

3.5.1 合同约定总监理工程师应按照本款对任何事项进行商定或确定时，总监理工程师应与合同当事人协商，尽量达成一致。不能达成一致的，总监理工程师应认真研究后审慎确定。

3.5.2 总监理工程师应将商定或确定的事项通知合同当事人，并附详细依据。对总监理工程师的确定有异议的，构成争议，按照第 17 条的约定处理。在争议解决前，双方应暂按总监理工

程师的确定执行，按照第 17 条的约定对总监理工程师的确定作出修改的，按修改后的结果执行。

## 4. 承包人

###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4.1.1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以及监理单位根据第 3.4 款作出的指示，实施、完成全部工程，并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4.1.2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提供为按照合同完成工程所需的劳务、材料、施工设备、工程设备和其他物品，以及按合同约定的临时设施等。

4.1.3 承包人应对所有现场作业、所有施工方法和全部工程的完备性、稳定性和安全性负责。

4.1.4 承包人应按照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负责施工场地及其周边环境与生态的保护工作。

4.1.5 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前，承包人应负责照管和维护工程。工程接收证书颁发时尚有部分未竣工工程的，承包人还应负责该未竣工工程的照管和维护工作，直至竣工后移交给发包人为止。

4.1.6 承包人应履行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 4.2 履约担保

4.2.1 承包人应保证其履约担保在发包人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前一直有效。发包人应在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后 28 天内把履约担保退还给承包人。

4.2.2 如工程延期，承包人有义务继续提供履约担保。由于发包人原因导致延期的，继续提供履约担保所需的费用由发包人

承担；由于承包人原因导致延期的，继续提供履约担保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4.3 承包人项目经理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指派项目经理，并在约定的期限内到职。承包人项目经理应按合同约定以及监理单位按第 8.4 款作出的指示，负责组织合同工程的实施。承包人为履行合同发出的一切函件均应盖有承包人授权的施工场地管理机构章，并由承包人项目经理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 4.4 工程价款应专款专用

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支付给承包人的各项价款应专用于合同工程。

#### 4.5 不利物质条件

4.5.1 不利物质条件，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是指承包人在施工场地遇到的不可预见的自然物质条件、非自然的物质障碍和污染物，包括地下和水文条件，但不包括气候条件。

4.5.2 承包人遇到不利物质条件时，应采取适应不利物质条件的合理措施继续施工，并及时通知监理单位，通知应载明不利物质条件的内容以及承包人认为不可预见的理由。监理单位应当及时发出指示，指示构成变更的，按第 9 条约定执行。监理单位没有发出指示的，承包人因采取合理措施而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发包人承担。

### 5. 施工控制网

5.1 发包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内，通过监理单位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除专用

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根据国家测绘基准、测绘系统和工程测量技术规范，按上述基准点（线）以及合同工程精度要求，测设施工控制网，并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将施工控制网资料报送监理人审批。

5.2 承包人应负责管理施工控制网点。施工控制网点丢失或损坏的，承包人应及时修复。承包人应承担施工控制网点的管理与修复费用，并在工程竣工后将施工控制网点移交发包人。



## 6. 工期

### 6.1 进度计划

承包人应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时间，向监理人提交进度计划。经监理人审批后的进度计划具有合同约束力，承包人应当严格执行。实际进度与进度计划不符时，监理人应当指示承包人对进度计划进行修订，重新提交给监理人审批。

### 6.2 工程实施

监理人应在开工日期 7 天前向承包人发出开工通知。承包人应在第 1.1.4.3 目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工程。实际竣工日期在接收证书中写明。

### 6.3 发包人引起的工期延误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由于发包人的下列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承包人有权要求发包人延长工期和（或）增加费用，并支付合理利润。需要修订合同进度计划的，按照第 6.1 款的约定执行。

- (1) 增加合同工作内容；
- (2) 改变合同中任何一项工作的质量要求或其他特性；
- (3) 发包人迟延提供材料、工程设备或变更交货地点；

- (4)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的暂停施工；
- (5) 提供图纸延误；
- (6) 未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预付款、进度款；
- (7) 发包人造成工期延误的其他原因。

#### 6.4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由于出现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异常恶劣气候导致工期延误的，承包人有权要求发包人延长工期。

#### 6.5 承包人引起的工期延误

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承包人应按照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的逾期竣工违约金计算方法和最高限额，支付逾期竣工违约金。承包人支付逾期竣工违约金，不免除承包人完成工程及修补缺陷的义务。

### 7. 工程质量

#### 7.1 工程质量要求

工程质量验收按照合同约定的验收标准执行。

#### 7.2 监理人的质量检查

监理人有权对工程的所有部位及其施工工艺、材料和工程设备进行检查和检验。监理人的检查和检验，不免除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应负的责任。

#### 7.3 工程隐蔽部位覆盖前的检查

经承包人自检确认的工程隐蔽部位具备覆盖条件后，承包人应通知监理人在约定的期限内检查。监理人应按时到场检查。监理人未到场检查的，除监理人另有指示外，承包人可自行完成覆盖工作。无论监理人是否到场检查，对已覆盖的工程隐蔽部位，

监理人可要求承包人对已覆盖的部位进行钻孔探测或重新检验，承包人应遵照执行，并在检验后重新覆盖恢复原状。经检验证明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的，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并支付承包人合理利润；经检验证明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未通知监理人到场检查，私自将工程隐蔽部位覆盖的，监理人有权指示承包人钻孔探测或揭开检查，无论工程隐蔽部位质量是否合格，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 7.4 清除不合格工程

由于承包人的材料、工程设备，或采用施工工艺不符合合同要求造成的任何缺陷，监理人可以随时发出指示，要求承包人立即采取措施进行补救，直至达到合同要求的质量标准，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 8. 试验和检验

#### 8.1 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

8.1.1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进行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并为监理人对上述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质量检查提供必要的试验资料和原始记录。按合同约定应由监理人与承包人共同进行试验和检验的，由承包人负责提供必要的试验资料和原始记录。

8.1.2 监理人未按合同约定派员参加试验和检验的，除监理人另有指示外，承包人可自行试验和检验，并应立即将试验和检验结果报送监理人，监理人应签字确认。

8.1.3 监理人对承包人的试验和检验结果有疑问的,或为查清承包人试验和检验成果的可靠性要求承包人重新试验和检验的,可按合同约定由监理人与承包人共同进行。重新试验和检验的结果证明该项材料、工程设备或工程的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重新试验和检验结果证明该项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符合合同要求,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并支付承包人合理利润。

## 8.2 现场材料试验

8.2.1 承包人根据合同约定或监理人指示进行的现场材料试验,应由承包人提供试验场所、试验人员、试验设备器材以及其他必要的试验条件。

8.2.2 监理人在必要时可以使用承包人的试验场所、试验设备器材以及其他试验条件,进行以工程质量检查为目的的复核性材料试验,承包人应予以协助。

## 9. 变更

### 9.1 变更权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经发包人同意,监理人可按第 9.2 款约定的变更程序向承包人作出变更指示,承包人应遵照执行。

### 9.2 变更程序

承包人应在收到变更指示 14 天内,向监理人提交变更报价书。监理人应审查,并在收到承包人变更报价书后 14 天内,与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商定此估价。在未达成协议的情况下,监理人应确定该估价。

### 9.3 变更的估价原则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因变更引起的价格调整按照本款约定处理：

(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有适用于变更工作的子目的，采用该子目的单价；

(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于变更工作的子目，但有类似子目的，可在合理范围内参照类似项目，由监理人按第 3.5 款商定或确定变更工作的单价；

(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或类似子目的单价，可按照成本加利润的原则，由监理人按第 3.5 款商定或确定变更工作的单价。

### 9.4 暂列金额

暂列金额只能按照监理人的指示使用，并对合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 9.5 计日工

9.5.1 发包人认为有必要时，由监理人通知承包人以计日工方式实施变更的零星工作。其价款按列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计日工计价子目及其单价进行计算。

9.5.2 采用计日工计价的任何一项变更工作，应从暂列金额中支付，承包人应在该项变更的实施过程中，每天提交以下报表和有关凭证报送监理人审批：

- (1) 工作名称、内容和数量；
- (2) 投入该工作所有人员的姓名、工种、级别和耗用工时；
- (3) 投入该工作的材料类别和数量；

(4) 投入该工作的施工设备型号、台数和耗用台时；

(5) 监理人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和凭证。

9.5.3 计日工由承包人汇总后，按第 10.3 款的约定列入进度付款申请单，由监理人复核并经发包人同意后列入进度付款。

## 10. 计量与支付

### 10.1 计量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根据有合同约束力的进度计划，按月分解签约合同价，形成支付分解报告，送监理人批准后成为有合同约束力的支付分解表，按有合同约束力的支付分解表分期计量和支付；支付分解表应随进度计划的修订而调整；除按照第 9 条约定的变更外，签约合同价所基于的工程量即是用于竣工结算的最终工程量。

### 10.2 预付款

预付款用于承包人为合同工程施工购置材料、工程设备、施工设备、修建临时设施以及组织施工队伍进场等。预付款的额度、预付办法，以及扣回与还清办法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预付款必须专用于合同工程。

### 10.3 工程进度付款

承包人应在第 10.1 款约定的支付分解表确定的每个付款周期末，按监理人批准的格式和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份数，向监理人提交进度付款申请单，并附相应的支持性证明文件。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进度付款申请单应包括下列内容：

(1) 截至本次付款周期末已实施工程的合同价款；

(2) 根据第 9 条应增加和扣减的变更金额；

- (3) 根据第 16 条应增加和扣减的索赔金额；
- (4) 根据第 10.2 款应支付的预付款和扣减的返还预付款；
- (5) 根据第 10.4 款应扣减的质量保证金；
- (6) 根据合同应增加和扣减的其他金额。

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进度付款申请单以及相应的支持性证明文件后的 7 天内完成核查，并向承包人出具经发包人签认的付款证书。发包人应在监理人收到进度付款申请单的 14 天内将进度应付款支付给承包人。涉及政府投资资金的，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等国家相关规定和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执行。

#### 10.4 质量保证金

监理人应从第一个付款周期开始，在发包人的进度付款中，按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扣留质量保证金，直至扣留的质量保证金总额达到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金额或比例为止。

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缺陷责任期满时，承包人向发包人申请到期应返还承包人剩余的质量保证金金额，发包人应在 14 天内会同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核实承包人是否完成缺陷责任，并将无异议的剩余质量保证金返还承包人。

#### 10.5 竣工结算

10.5.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竣工结算价格不因物价波动和法律变化而调整。

10.5.2 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后，承包人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份数和期限向监理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监理人应当在收到竣工结算申请单的 7 天内完成核查、准备竣工付款证书并送发包人审核，发包人应在收到后 14 天内提

出具体意见或签认竣工付款证书，并在监理人收到竣工结算申请单的 28 天内将应付款支付给承包人。发包人未在约定时间内审核并提出具体意见或者签认竣工付款证书的，视为同意承包人提出的竣工付款金额。

10.5.3 竣工付款涉及政府投资资金的，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等国家相关规定和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执行。

## 10.6 付款延误

发包人不按期支付的，按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 11. 竣工验收

### 11.1 竣工验收的含义

11.1.1 竣工验收是指承包人完成了全部合同工作后，发包人按合同要求进行的验收。

11.1.2 需要进行国家验收的，竣工验收是国家验收的一部分。竣工验收所采用的各项验收和评定标准应符合国家验收标准。发包人和承包人为竣工验收提供的各项竣工验收资料应符合国家验收的要求。

### 11.2 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当工程具备竣工条件时，承包人即可向监理人报送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 11.3 竣工和验收

监理人审查后认为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提请发包人进行工程验收。发包人经过验收后同意接收工程的，由监理人向承包人出具经发包人签认的工程接收证书。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经验收合格工程的实际竣工日期，以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的日期为准，并在工程接收证书中写明。

#### 11.4 试运行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工程及工程设备试运行，负责提供试运行所需的人员、器材和必要的条件，并承担全部试运行费用。

#### 11.5 竣工清场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后，承包人应对施工场地进行清理，直至监理人检验合格为止。竣工清场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12.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 12.1 缺陷责任

缺陷责任自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在缺陷责任期内，已交付的工程由于承包人的材料、设备或工艺不符合合同要求所产生的缺陷，修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某项缺陷或损坏使某项工程或工程设备不能按原定目标使用而需要再次检查、检验和修复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相应延长缺陷责任期，但缺陷责任期最长不超过 2 年。

#### 12.2 保修责任

合同当事人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工程质量保修范围、期限和责任。保修期自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

### 13. 保险

#### 13.1 保险范围

13.1.1 承包人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向双方同意的保险

人投保建筑工程一切险或安装工程一切险等保险。具体的投保险种、保险范围、保险金额、保险费率、保险期限等有关内容应当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明确约定。

13.1.2 承包人应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参加工伤保险和人身意外伤害险，为其履行合同所雇佣的全部人员，缴纳工伤保险费和人身意外伤害险费。

13.1.3 发包人应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参加工伤保险和人身意外伤害险，为其现场机构雇佣的全部人员，缴纳工伤保险费和人身意外伤害险费，并要求其监理人也进行此类保险。

## 13.2 未办理保险

13.2.1 由于负有投保义务的一方当事人未按合同约定办理保险，或未能使保险持续有效的，另一方当事人可代为办理，所需费用由对方当事人承担。

13.2.2 由于负有投保义务的一方当事人未按合同约定办理某项保险，导致受益人未能得到保险人的赔偿，原应从该项保险得到的保险金应由负有投保义务的一方当事人支付。

## 14. 不可抗力

### 14.1 不可抗力的确认

14.1.1 不可抗力是指承包人和发包人在订立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不可避免发生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水灾、骚乱、暴动、战争和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情形。

14.1.2 不可抗力发生后，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及时认真统计所造成的损失，收集不可抗力造成损失的证据。合同双方对是否属于不可抗力或其损失的意见不一致的，由监理人按第 3.5 款

商定或确定。发生争议时，按第 17 条的约定执行。

## 14.2 不可抗力的通知

合同一方当事人遇到不可抗力事件，使其履行合同义务受到阻碍时，应立即通知合同另一方当事人和监理人，书面说明不可抗力和受阻碍的详细情况，并提供必要的证明。如不可抗力持续发生，合同一方当事人应及时向合同另一方当事人和监理人提交中间报告，说明不可抗力和履行合同受阻的情况，并于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4 天内提交最终报告及有关资料。

## 14.3 不可抗力后果及其处理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不可抗力导致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等后果，由合同双方按以下原则承担：

（1）永久工程，包括已运至施工场地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损害，以及因工程损害造成的第三者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发包人承担；

（2）承包人设备的损坏由承包人承担；

（3）发包人和承包人各自承担其人员伤亡和其他财产损失及其相关费用；

（4）承包人的停工损失由承包人承担，但停工期间应监理人要求照管工程和清理、修复工程的金额由发包人承担；

（5）不能按期竣工的，应合理延长工期，承包人不需支付逾期竣工违约金。发包人要求赶工的，承包人应采取赶工措施，赶工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 15. 违约

### 15.1 承包人违约

15.1.1 如果承包人拒绝或未能遵守监理人的指示，或未能

按合同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已造成或预期造成工期延误，或违反合同不顾书面警告，监理人可发出通知，告知承包人违约。

15.1.2 如果承包人在收到监理人通知后 21 天内，没有采取可行的措施纠正违约，发包人可向承包人发出解除合同通知。发包人因继续完成该工程的需要，有权扣留使用承包人在现场的材料、设备和临时设施。但发包人的这一行动不免除承包人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也不影响发包人根据合同约定享有的索赔权利。

## 15.2 发包人违约

15.2.1 如果发包人未能按合同付款，或违反合同不顾书面警告，承包人可发出通知，告知发包人违约。如果发包人在收到该通知后 14 天内未纠正违约，承包人可暂停工作或放慢工作进度。

15.2.2 如果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通知后 28 天内未纠正违约，承包人可向发包人发出解除合同通知。合同解除后，承包人应妥善做好已竣工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发包人要求将承包人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场地，同时发包人应为承包人的撤出提供必要条件，但承包人的这一行动不免除发包人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也不影响承包人根据合同约定享有的索赔权利。

## 16. 索赔

### 16.1 承包人索赔的提出

根据合同约定，承包人认为有权得到追加付款和（或）延长工期的，应按以下程序向发包人提出索赔：

（1）承包人应在知道或应当知道索赔事件发生后 14 天内，向监理人递交索赔通知书。索赔通知书应详细说明索赔理由以及要求追加的付款金额和（或）延长的工期，并附必要的记录和证

明材料；

(2) 索赔事件具有连续影响的，承包人应在索赔事件影响结束后的 14 天内，向监理人递交最终索赔通知书，说明最终要求索赔的追加付款金额和延长的工期，并附必要的记录和证明材料；

(3) 承包人未在前述 14 天内递交索赔通知书的，丧失要求追加付款和（或）延长工期的权利。

## 16.2 承包人索赔处理程序

(1) 监理人收到承包人提交的索赔通知书后，应按第 3.5 款商定或确定追加的付款和（或）延长的工期，并在收到上述索赔通知书或有关索赔的进一步证明材料后的 14 天内，将索赔处理结果答复承包人。

(2) 承包人接受索赔处理结果的，发包人应在作出索赔处理结果答复后 14 天内完成赔付。承包人不接受索赔处理结果的，按第 17 条的约定执行。

## 16.3 承包人提出索赔的期限

承包人按第 10.5 款的约定接受了竣工付款证书后，应被认为已无权再提出在合同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前所发生的任何索赔。

## 16.4 发包人索赔的提出

根据合同约定，发包人认为有权得到追加付款和（或）延长工期的，应按以下程序向承包人提出索赔：

(1) 监理人应在知道或应当知道索赔事件发生后 14 天内，向承包人递交索赔通知书。索赔通知书应详细说明索赔理由以及要求追加的付款金额和（或）延长的工期，并附必要的记录和证

明材料；

(2) 索赔事件具有连续影响的，监理人应在索赔事件影响结束后的 14 天内，向承包人递交最终索赔通知书，说明最终要求索赔的追加付款金额和延长的工期，并附必要的记录和证明材料。

## 16.5 发包人索赔处理程序

(1) 承包人收到监理人提交的索赔通知书后，应按第 3.5 款商定或确定追加的付款和（或）延长的工期，并在收到上述索赔通知书或有关索赔的进一步证明材料后的 14 天内，将索赔处理结果答复监理人。

(2) 监理人接受索赔处理结果的，承包人应在作出索赔处理结果答复后 14 天内完成赔付。监理人接受索赔处理结果的，按第 17 条的约定执行。

## 17. 争议的解决

### 17.1 争议的解决方式

发包人和承包人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争议的，可以友好协商解决或者提请争议评审组评审。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不愿提请争议评审或者不接受争议评审组意见的，可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下列一种方式解决：

- (1) 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7.2 友好解决

在提请争议评审、仲裁或者诉讼前，以及在争议评审、仲裁或诉讼过程中，发包人和承包人均可共同努力友好协商解决争

议。

### 17.3 争议评审

17.3.1 采用争议评审的，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争议评审的程序和规则，并在开工日后的 28 天内或在争议发生后，协商成立争议评审组。

17.3.2 发包人和承包人接受评审意见的，由监理人根据评审意见拟定执行协议，经争议双方签字后作为合同的补充文件，并遵照执行。

17.3.3 发包人或承包人不接受评审意见，并要求提交仲裁或提起诉讼的，应在收到评审意见后的 14 天内将仲裁或起诉意向书面通知另一方，并抄送监理人，但在仲裁或诉讼结束前应暂按总监理工程师的确定执行。

#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_\_\_\_\_

发包人：\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如下合同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_\_\_\_\_

2. 项目编号：\_\_\_\_\_

3. 资金来源：\_\_\_\_\_

4. 承包内容：\_\_\_\_\_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为总日历天数为：\_\_\_\_天。工期为总日历天数为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划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需符合验收标准，如存在质量问题，发包方验收不合格，其责任由承包人全权负责。

## 四、签约合同价

五、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小写）¥\_\_\_\_\_。

## 六、承包人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
- (2) 磋商函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技术标准和要求；；
- (5) 图纸（无）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7)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涪川县职教中心 签定。

###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

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书一式 伍 份，发包方 贰 份、承包方 贰 份、  
代理机构 壹 份。



发包人（采购人）：  盖章：  地址：  电话：	承包人（成交供应商）：  盖章：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人： 日 期：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人： 日 期：
账 号：  开户行：	账 号：  开户行：
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人： 日 期：	

## 第六章 投标文件的格式



正/副本

### 泾川县职业教育中心 2025 年校园基础设施 维修项目

JC250716039-001

### 磋商响应文件

磋商文件编号：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一、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真实有效承诺书

我单位参与\_\_\_\_\_（项目名称）的供应商，现做出如下承诺：

投标文件中所有资质证明文件，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须提供带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资格证明材料、等其它证明材料真实有效。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磋商函

致：\_\_\_\_\_（招标人）：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次磋商活动。我方提交《磋商响应性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电子U盘\_\_\_\_份，投标报价：大写\_\_\_\_\_（小写¥\_\_\_\_\_），并承诺，以下情况若未完全履行，愿无条件接受我方磋商被拒绝的后果：

1. 我方完全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内容，愿承担该项目的实施和售后服务任务，并将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对成交供应商的要求和应承担的责任及义务。

2. 我方已全面研究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无其他不明事项且无任何异议。

3. 我方接受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4. 我方接受\_\_\_\_\_天的投标有效期（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期间我方将受此约束。

5.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除可填报的部分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 三、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人民币/元

供应商名称	投标总报价	合同履行期限	质量
	¥		
(大写) 人民币：			



注：1. 投标总报价是指投标人完成全部承诺和责任义务的报酬。

2. 供货期为自合同签订至验收交付所需要的时间，时间均按日历天计算。

3. 质量要求为投标人完成本项目至交付，所要达到的质量级别，分为合格、不合格、优秀三个级别，投标人选择填写。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四、工程预算书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按照实施方案要求编制工程预算格式插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JC250716039-001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五、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须按“投标须知”要求，提供下列证明材料，以满足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和特定资格条件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的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的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财务报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企业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纳税凭证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享受免税政策的企业须提供免税证明）；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2022 年 6 月至今）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预留比例 100%，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为中小企业，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

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的法人授权函,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

(2) 供应商必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的行贿犯罪查询结果(以网上查询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及企业法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注:投标人如为外省企业,须提供注册地所在省的信用信息查询结果(以上资料以网上查询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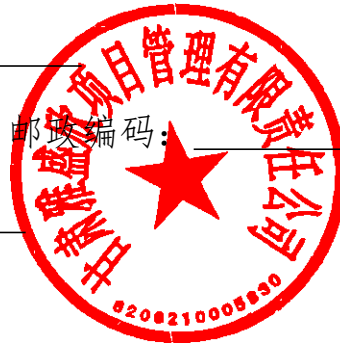
附件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 名称及概况：

(1) 投标人名称：\_\_\_\_\_

地址：\_\_\_\_\_

传真/电话号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2) 成立或注册日期：\_\_\_\_\_

(3) 注册号码：\_\_\_\_\_

(4) 实收资本：\_\_\_\_\_

(5)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年 月 日）

①固定资产：\_\_\_\_\_ ②流动资产：\_\_\_\_\_

③长期负债：\_\_\_\_\_ ④流动负债：\_\_\_\_\_

⑤净值：\_\_\_\_\_

(6)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2. 经营范围：\_\_\_\_\_

3. 开立基本账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_\_\_\_\_。

兹声明上述数据和资料是真实、正确的，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2022 年 6 月至今）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声明函

1、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之日起，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2、我公司为此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欺骗、隐瞒、谎报等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JC250716039-001

### 附件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注册号：\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经营期限：\_\_\_\_\_

经营范围：主营：\_\_\_\_\_ 兼营：\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JC250716039-001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期：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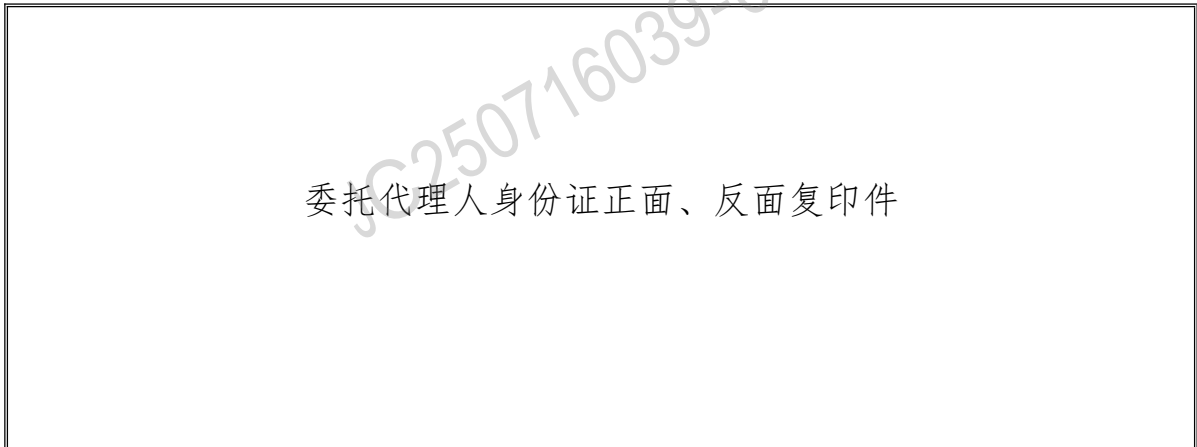
附件 4：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投标时不提供）

本人 \_\_\_\_\_（姓名、职务）系 \_\_\_\_\_（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  
 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递交、撤回、  
 修改 \_\_\_\_\_（项目名称、采购文件编号、包号）投标文件、签订合  
 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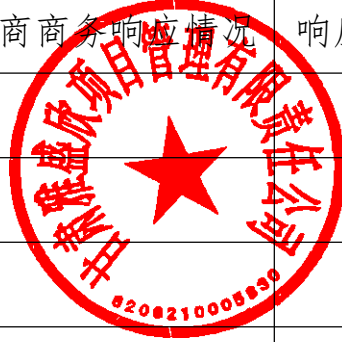
授权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 六、商务条件响应表/偏离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供应商商务响应情况	响应/偏离



注：供应商应对《招标文件》商务文件组成内容和合同部分服务条款给予逐条响应，以自己所能提供证明文件的内容予以填写，而不应复制《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作为响应内容。对响应有偏离的说明偏离的内容。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七、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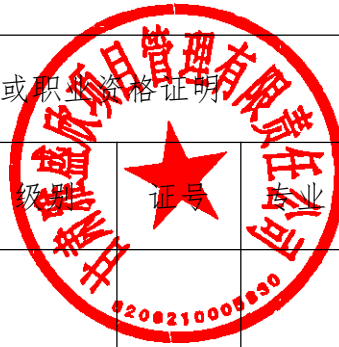
JC250716039-001

注：以合同文本或者中标（成交）通知书为准。

## 八、投标人施工现场管理机构人员配备表

###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安全生产负责人							
施工员							
安全员							
质检员							
材料员							
资料员							



JC250716039-001



### 九、技术规格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技术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实际参数	响应/偏离



注：1. 指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技术规格(参数)，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内容逐条抄写。

2. 指供应商拟提供的磋商施工方案(施工组织设计)、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质保体系及期限等，供应商应逐条如实填写并提供相应的支持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十、施工方案

### （一）所投工程的技术标准和要求

1、本招标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本省或行业现行的、相关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

2、适用的国家、行业及地方规范、标准和规程。

### （二）施工组织设计

1、投标人应根据磋商文件和对现场的勘察情况，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参考以下要点编制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

（1）施工方案及技术措施；

（2）质量保证措施和创优计划；

（3）施工总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包括以横道图或网络图形式表示的进度计划、一份标明关键线路的网络进度计划、保障进度计划需要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劳动力需求计划及保证措施、材料设备进场计划及保证措施等）；

（4）施工安全措施计划；

（5）文明施工措施；

（6）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计划；

（7）施工环保措施计划；

（8）冬季或雨季施工方案；

（9）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10）现场组织管理机构；

（11）承包人自行施工范围内拟分包的非主体和非关键性工作、材料计划和劳动力计划；

(12) 成品保护和工程保修工作的管理措施和承诺；

(13) 任何可能的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包括工程施工过程中可能遇到的各种风险）的措施；

(14) 对总包管理的认识以及对专业分包工程的配合、协调、管理、服务方案；

(15) 与发包人、监理及设计单位的配合；

(16)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

2、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件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件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件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件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件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件六 临时用地表



JCZ50716039001







附件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磋商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JC250716039-001

## 附表五

## 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JC250716039-001



## 十一、投标人规范投标承诺书

我单位作为\_\_\_\_\_的投标人，为了规范投标、公平竞争，现做出如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省级和平凉市关于工程招标投标的各项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接受有关行政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

二、独立完成投标，不借用或挂靠其它企业的资质证书，也不对外借资质证书。

三、不弄虚作假，投标过程中提供的所有材料，均是真实、准确、完整、合法、有效的。

四、坚持公平竞争，不通过行贿、恶意竞争等手段，谋取中标。

五、不与招标人、其它投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围标串标。

六、在招标投标活动中，不讲谤诬陷竞争对手和相关人员，不恶意投诉。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采购单位）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 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 \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 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 \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 十四、其它证明材料

JC250716039-001

##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

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

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各类所

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局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国经贸中小企〔2003〕143 号同时废止。